

东方金诚关于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 “25 中国人寿财险资本补充债 01” 跟踪评级信息公告¹

东方金诚公告【2026】0394 号

根据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寿财险”或“公司”）提供的未经审计的 2026 年二季度财务报表、2026 年二季度偿付能力报告及相关资料，截至 2026 年 6 月末，国寿财险总资产为 1720.81 亿元，较年初增长 9.93%；所有者权益为 449.98 亿元，较年初增长 10.91%。2026 年上半年，公司保险业务保持增长态势，实现保险业务收入 599.87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21%；综合成本率和综合赔付率分别为 98.60%和 74.42%，较去年同期小幅增长。同期，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22.34 亿元，同比增长 12.29%；实现综合投资收益率²4.78%。综合影响下，公司同期实现净利润 22.49 亿元，同比下降 7.14%。

偿付能力方面，截至 2026 年 6 月末，公司实际资本、核心一级资本分别较年初增长 7.17%、9.28%至 474.01 亿元、406.28 亿元，最低资本较年初增长 9.18%至 219.77 亿元。同期末，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、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215.69%、184.87%，较年初变动不大，仍保持充裕。截至 2026 年 6 月末，基本情景下，公司未来 12 个月的整体流动性覆盖率为 108.68%；二季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为 237.37%，满足监管要求。2026 年一季度，国寿财险风险综合评级（分类监管）维持 AAA 级。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）认为，国寿财险保险业务发展稳健，偿付能力保持充足水平。公司作为中国人寿保险（集团）公司旗下主营财险业务的核心子公司，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，在资本补充、业务协作等方面能够得到股东的有力支持。综上，东方金诚维持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维持“25 中国人寿财险资本补充债 01”信用等级为 AAA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

¹ 特别声明：

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。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，委托方、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，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。

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，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。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/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，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。

² 偿付能力报告口径。